

【台湾】玄小佛作品全集

● 彩色的梦系列

● 青海人民出版社



她是我妈妈

Best Wishes For You

愿我梦的涟漪
化作这阵阵清风
溶进你的心房



玄小佛作品全集

彩色的梦系列

她是我妈妈

青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达龙

封面设计：嘉雯

图书在版编目 (CIP) / 数据

玄小佛作品全集：彩色的梦系列 / 玄小佛著. -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1999.6

ISBN 7-225-01658-X

I. 玄… II. 玄… III.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6088 号

玄小佛作品全集
彩色的梦系列

出版：青海人民出版社（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行：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山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55

字数：1,200,000

版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书号：ISBN 7-225-01658-X/I-390

定价：7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序

阡陌

早在数年前向青少年书友介绍席绢作品时我就提起过玄小佛这个名字，那时我把她列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如今玄小佛成了上海的媳妇，再把她归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似乎有些见外了，但的确确实玄小佛是在台湾成长起来的，处女作发表于台湾成名于台湾又封笔于台湾，因此，即使作了“阿拉上海人”她也还一样是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本名何隆生，祖籍江西省、出生在基隆，何自然是父姓，在基隆所生，所以叫隆生，至于何以起笔名玄小佛，是因为亲人信玄学、礼佛吃斋？还是她自身有过这一类渊源。不容而知，但台湾武侠小说作家于东楼先生说过：“玄小佛的笔名，影响了她的一生，小佛两字太重，大佛小佛不能乱用，而她恰恰用作了笔名，因此一生凝重。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是玄小佛的人生特色，也是她的作品特色。她

的文学事业一度如日中天，曾和琼瑶分庭抗礼过，但终究没有压过琼瑶，不是因为才气阅历，而是因为她总是陷身于爱的漩涡与梦幻之中，如果晚恋几年的话她的文学成就会更高。”

阡陌以为 止因为玄小佛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浴身于爱河才有连绵不绝的文思，才有时而清新婉约，时而豪情万丈的文气，才有曲折生动的情节，才有不竭的缠绵的爱情故事，才有这三十七部小说，才有成千上万为一个悲剧而抹尽眼泪，为一出喜剧而尽展笑颜的忠实读者。

大凡写爱情小说，必不可少的是关于爱的体验。很难设想一个没有谈过恋爱的人能够写出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自身就是一个在滔滔爱河中畅游过的优秀选手，她自身就上演过无数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愿意公开自己的情史的话。那我想一定是世界最生动的情史之一。

玄小佛十八岁时首出了处女作《白屋之恋》由台湾著名电影导演白景瑞搬上了银幕。

玄小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又是风起时》；

玄小佛的成名作则是《踩在夕阳里》，自《踩在夕阳里》走红。玄小佛声名鹊起，一时佳作连篇涌出，与当时已经红遍南天的琼瑶平分秋色。她的许多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和荧屏，因此推动了小说创作和知名度的成长，成为实力派爱情小说的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的作品总体上是爱情小说一个大类细分又

可以分成二个不同类型。一类是纯情系列，一类是黑白道系列。接近社会问题小说。对于已经出版的三十七部作品，短短的一篇序或前言不可能一一作详细介绍，只能选最具代表性、最具特色的两种作品让读者可以一斑窥全豹。

需要说明的是：阡陌的介绍不过是领大家到了玄关之处，只有大家静心去读，才能窥其堂奥，领其真谛。

《踩在夕阳里》是玄小佛纯情系列的代表作，也是他的成名作，这部作品所叙述的爱情故事具有三大特点：一是情节生动、起伏跌宕、波澜回旋，可读性极强；二是人物个性鲜明、颇具典型意义；三是生活层面真实感人，透射出情爱哲理。

小说起始如涌泉，卞卞冒泡，自然溢流，继而潺潺缓流，然后不断向前，遇阻则拐弯，遇跌则倾泻，珠飞晶溅，飞风洋洒，汇成奇异景观，再往下，湍湍渐成，轰鸣奔腾，看这部小说如同看一条溪流穿山岭变成大河的全过程。

《踩在夕阳里》起因于女主角沙兰思偷摘楼下人家的木瓜，引起小纠纷，因小纠纷而注意对方，发展下去，楼上楼下一只吊篮互传书信，暗涌款曲，渐渐萌发爱意，小说开头写得令人开心，时常忍俊不禁。而沙兰思在屋中堵住了小偷唐吉，大度而巧妙的处理，使唐吉良知爱启，改邪归正，后来成了全书不可或缺穿针引线的重要人物。运用之妙，不由得你不

佩服玄小佛文思之巧。

小说第二章写出主角乔克尘同沙兰思热恋的情感变迁，严肃懂事，从不胡来默默栽培爱情之花的乔克尘与骄傲、自信、刁蛮、任性的沙兰思之间充满性格冲突的爱，一开始就打下了悲剧色彩的印记，而玄小佛偏不把它写成悲剧。

第一次爱情危机是在沙兰思看见乔克尘陪同本公司职员陈爱云时，醋的炸弹大爆炸；第二次危机则是风流无状的沙父与沙兰思在电视台相遇，看见父亲与她素来不屑与之伍的歌星相拥在一起，引发了气恨的炸药包，自尊、自信的火药一起爆发，而沙兰思不加控制地率性所为，不听任何人的劝告，一意孤行地冲击自己的恋人，这一切使得乔克尘受到了强烈震动，使双方由热恋的欢乐一下跌入了痛苦之渊。

第一次危机是在谅解和委屈求全中平息的，这个解决过程告诉读者一个爱的原则，即是：如何处理爱的过程中的矛盾，道歉和把握道歉的时机是爱情成功的关键，这可以视之为金科玉律，谅解和委屈求全是维系和巩固爱的关系的最佳粘合剂，刁蛮、任何是爱的大忌，猜疑和妒嫉是爱的大敌。

第二次危机中沙兰思不肯原谅父亲的过失，不肯和解而盲目排斥一切人的劝解，迁怒一切人包括真心相爱的乔克尘，造成了乔克尘重大的心灵伤害，而沙兰思负气出走西欧，而又逾期不回，且不给乔克尘任何音讯，酿成了乔克尘更为巨大的伤痕。失恋后大哭

数天而陷入爱的盲区，麻木地应承一切，在母亲的撮合下与陈爱云有了爱的接触。沙乔之间一对原本美满的鸳鸯，就此天各地方，令人扼腕，让人为沙兰思的刁蛮、任性和超强得近半愚顽的自尊而黯然神伤。

如果沙乔之间的爱情就此了结，那么这故事以悲剧结尾也可算得上是完整。如果轻轻巧巧地团圆也会流于平常。玄小佛之不同之处就在于她善于安排故事。接下来的情节大起大落，大悲大喜，一个言情故事居然可以安排得如惊险小说一般扣人心弦，让读者为人物命运悬心吊胆，虽不是生死之悬，却也够教人回肠荡气的了。

得知乔克尘与陈爱云要结婚，心中深爱着乔克尘的沙兰思立即从欧洲飞返台北，找到乔克尘，如果她能放下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愚蠢信念，温婉地投向乔克尘的怀抱，那么一切历史都将改写，然而沙兰思就是沙兰思，她不会认错，即使心是豆腐做的，嘴也像刀子，她以她自己的方式去表达，逼迫乔克尘在二十四小时内退婚，与她结婚。

乔克尘认为他是深爱沙兰思的，但办事素来认真的他认为不可能在二十四小时内首先伤害了陈爱云，然后马上再抚平陈爱云的创伤，沙兰思故态复萌，发了一通火后，负气自嫁曹述成，要他在二十四小时内娶她，小说发展到此可以说是风云突变、再变、又变。真如同夏威夷海边的冲浪者面临的大潮巨澜，一会儿被抬上浪尖，一会儿被打入谷底，那震荡心灵的

天籁之声如轰震五洲的雷霆，撞击着每一个当事人的心。

乔克尘终于战胜了爱海的巨浪，载沉载浮又跃上了浪峰，他决意结束与陈爱云的关系，找回沙兰思，然而命运掌握在玄小佛手中，她不是作寻常的生死关头的描写，“飞马赶到，大呼刀下留人。”挽救这行将最后死亡的爱情，而真的让乔沙之间的爱情走向无可挽回的绝境，等到乔克尘悟透一切，赶到法院时，生米已成熟饭，沙曹二人已经成了法定夫妻，乔克尘跪倒在地欲哭无泪，心尖滴血，眼睁睁看着自己钟爱的人成了他人的堂上妇。玄小佛之高明在于旁出意外之笔，她让乔克尘战胜了自我的心理障碍，战胜了法儒这一性格缺陷，代之以醒悟后的勇猛，去作无畏的拼抢。他终于悟透了想爱、敢爱、会爱这一新时代新的爱情理念。而沙兰思情感历经磨难，终于明白了自己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自信心，好胜心是自己为自己营造的精神囚笼，她终于走近了真诚。

小说是以沙兰思回到初恋之地为结束的，全书是一出时而令人感慨唏嘘，时而令人会心微笑，带着喜剧意味的正剧。

年轻的玄小佛时年不过二十刚刚出头，却以此精彩绝伦的手笔挑战琼瑶，确实令人刮目相看。她以如此成熟的笔触写出如此动人的爱的心得，更是琼瑶所缺乏的，这决定于他们两人不同的爱史。

《谁敢惹我》是玄小佛作品的另一种类型。小说具有很强的镜头感和视觉冲击力，如读影视剧本，一闭眼有声有影，人物形象动作于眼前，令你挥之不去。

惊呼声……满身是血的杀了人的小妓女……贵妇人夏红尘……时隐时现的目击证人……

夏红尘根据年令特征以及小妓女自报的家世，断定杀人者是自己失散多年一直在寻找的女儿丹丹，接下来的故事围绕着保护弃女和随之出现的陶姓男子以及黑道人物夏红尘、林律宗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展开。原本看似一个平凡的因果故事，越深入越知不那么简单，直到后半部故事发展到了当紧处，弃女丹丹爱上了林律宗的儿子林凯元，便得林律宗不得不公开他们之间的关系，原来丹丹是他与夏红尘的亲生女儿，她与林凯元是不能结婚的同父异母的兄妹。这一来，问题似乎逆转了。故事发展的方向应该是割裂情感的巨大哀痛，然而玄小佛笔下意外迭出，丹丹被绑架，夏红尘护女的强大母爱，驱她舍命与绑架者相捕，这深深感动了丹丹，她说出了真情，原来她不是丹丹，他们与陶雅诚一起设计了这个陷阱，目的是为了把黑道老大林律宗与夏红尘抓起来，绳之以法。因为是他们害死了陶的弟弟、假丹丹的恋人小宗。这一新的视点，把小说带向另一个方向，故事急转直下，变成了黑道人物必杀假丹丹和陶雅诚，而夏红尘又要拼死不让林律宗得逞……小说至此主题立意方真相大

白，原来是一部反毒扫毒，深具积极意义的书，这种题材本身就决定了它的惊险性和可读性。

玄小佛的大部份作品可以归入上述两类，读者在阅读这些作品时，还将有自己的深刻体会，还将领略她那巧妙的构思。优美的文笔，哲理的语言，获得一种莫可名状的享受。

这是我称她为四大名旦之一的原由。

顺带还要告诉读者一点，玄小佛真作就这三十七部，以后在玄小佛没有宣布再次重出之前，不管再出来什么新作，一概都是假冒，因为玄小佛已经封笔。

1998年12月12日写于羊城华夏

1

韩梅泪水滂沱的落着，那双瘦巴巴的手，捶在余家大院门上一声重过一声。

“让我进去……，我只看她一眼，我进……”

这样的嘶声嗥叫，三百公尺外都能听到，然而她面对的余家，好像是幢空屋，一点反应也没有。她仍不死心的猛按着电铃。

“开门，——我只看一眼……老金……求你开门，我只看一眼，看一眼我就走……”

震耳的铃声，穿刺着轮椅上余正农的耳膜，他看看抱在奶妈手里的女儿，眉头却随着不断的门铃声响，打着深深的皱摺。

巨厦和方正的脸形，说明了他的富有和刚烈，可是那一脸的郁闷和愁烦，也更写明了他对生活的不满和不快。

门铃又响了起来。

余正农怒吼的叫着站在轮椅后面，忠心老迈的男仆。

“老金，把电铃的电源剪掉，琪琪要睡觉了。”

又一次按下电铃，电铃却没有了声音。再试，仍是无声。

韩梅那只挂在门铃上的手，松滑了下来，她气愤无奈的哭趴在地上。

谁又敢相信，这个纵横着一脸泪水，清秀、温顺、纤弱的大女孩，竟是那脊椎受伤，终生以轮椅为脚，古怪老人的下堂妻，也是个两岁女孩的母亲。

夜一点一滴的愈来愈暗，黑茫茫的天底下，星子不停地眨着眼睛。

怎么回到家的，不知道！脑子是一片空白，泪却像泄洪的水库，没有停过。

客厅的灯突然亮了！

韩梅抬起头，看了扭亮灯的女孩一眼，轻侧开头，拭了拭泪，陌生而礼貌道：“崔小姐，——下课啦！”她挤出一个勉强的笑，就往自己的房间走去。

女孩手上捧着书，乳白的翻领衬衣，小碎花园裙，和新烫时髦的庞克头，这身打扮表明了她开朗娇艳的本质，再加上那双会说话的眼睛，就更显得聪敏、伶俐集于一身了。

她呆立片刻，走过去敲韩梅的房门。“我能跟你说几句话吗？”

门开了，韩梅挂泪的脸上带着点疑惑。

“你有什么麻烦吗？也许我能帮你一点忙。”

轻拭着泪，摇头，韩梅隐含着痛楚的眼光转向墙角，莉奇环望着这个不到三坪大的小房间和墙上寥寥无几挂着的衣服。

“谢谢你，我没有……”

“你住进来三个月了，除了掉眼泪，我没听你讲过话。”女孩打断韩梅的话。

看韩梅毫无反应，她只有故作轻松的耸耸肩，笑了笑。“我连你的名字都不知道，你也只晓得我姓崔。”

韩梅看了女孩一眼，半晌，轻捺开唇，呐呐地吐出两个字“韩梅。”

“我叫崔莉奇，握个手吧！”莉奇举止潇洒的伸出手，模样儿简直就像个大男孩。

韩梅有些手足无措，羞怯又受宠似的伸出手。

“都在一个屋檐下，大家别搞得那么陌生，我相信你有一个不好开口的故事，挑哪天心情好，我想听听你的故事。”

韩梅凄然的眼里带着羡慕，看了这个和自己年纪相仿却“无限潇洒”的莉奇好一会儿。

“干嘛这样看我？”莉奇扯扯自己的衣领，带点得意和稚气的：

“你觉得我这衣服漂亮吗？我夜间部的同学都说我每天上课像服装表演。”

“我不像你……，我相信你有一个样样不缺的好家庭。”韩梅略为酸涩的语气中，充满着羡慕和

认命。

笑容凝固在莉奇的脸上，韩梅说得对吗？莉奇的潇洒突然变得不自在起来。



“穿衣服朴素、大方就好了，还只是个夜间部的大学生，抢着赶什么时髦嘛！”

院长和煦、慈祥，布满阳光的脸上，看到莉奇，就像笼上了一层轻雾。

莉奇摆满了一脸的不在乎，半个屁股搭在办公桌上，手还一起一落很有韵味的打着拍子。

“你看看你！一脸被骂疲的样子。我们育幼院出来的孩子，哪个像你？穿得不三不四，走起路来像个男孩一样。”

“育幼院出来的就该寒寒酸酸的吗？”

莉奇自办公桌上跳了下来，嗓门也相对的拉高了。

“育幼院出来的就该缩着脑袋，矮半截，告诉人家我是个可怜人！没爹没娘，靠着善心人士的救济，在育幼院里长大！”

院长气馁得懒得再看莉奇一眼。

看院长不高兴了，莉奇带点儿委屈的：“院长——，我以后不会再那样顶你了啦！”

“算了吧！”院长无可奈何的苦笑着，用手比了比划。“那么一个点大，你那张嘴就没放过谁。”

“可是从那么一个点大起，你也没放过我呀！叫到这个房间挨骂最多的，我是第一名。”

提起地上的一大包东西，人已一溜烟的到了门口。

“不过我现在才不傻傻地站在那儿等你骂呢！我要去看宝儿他们。”

人尚未到，莉奇的嗓门好像天生装着副放大器，声音已经充塞进整个寝室。

“念中、念心，萍萍、小强，宝儿，快点排队站好，看看莉奇姊今天又为你们带来了什么？”

“莉奇姊，你发薪水了对不对？”

念中第一个探出脑袋，小平头、白皙的脸蛋上冒出几颗红红的青春痘，显得格外突出。“怎么样？我今天的礼物是什么？我可不要糖果、玩具哦！我是国中生。”

莉奇抱着袋子，才进到屋里，孩子们就响起了一阵强烈的欢呼。

“我最喜欢莉奇姊姊发薪水的日子了，哇塞！真棒！”

小强咧齿一笑，那缺了牙的嘴，配上黝黑皮肤，两个若隐若现的小酒窝，显得格外的可爱。

“莉奇姊姊，你们老板有没有给你加薪？”

“加薪了会多买东西给你们是不是？”

莉奇在每个小脑袋上敲了一下。

“看你们一张张贪心的脸，待会儿我一个个吊起来打。”

♥ 她是我妈妈 ♥

念心静静的站在旁边，十一岁，看那一脸的忧郁，即知她有跨越年月的早熟。

宝儿仰着圆鼓鼓的腮帮子，笑呵呵的叉着腰。

“莉奇姊姊，我都没说话，我是乖宝儿，我话最少，我的眼睛会说话。”

“死宝儿，你几岁呀，在哪儿学来这种大人的口气？”

小强推开宝儿，抢着回答：“这叫成熟，你不懂呀？”

莉奇眼睛一翻，好笑又好气，这就是她喜欢回“家”的原因，每个孩子都可爱，每个孩子都叫人心疼。

“难怪三个月内，你们这家走掉三个妈妈，我要是到你们这里来当妈妈，每一张嘴，我都给你们缝起来。”

“所以我们很寂寞呀！都没有妈妈来照顾我们。”宝儿一脸小大人相的哀声低叹。

莉奇叉着腰，仰天笑着；又故意做出打人的样子。

“要死啦！连寂寞都出笼了。念中，你这个哥哥怎么当的？等下一人打一顿！”

“爱的教育！记住，爱的教育。”

念中吊儿啷当的拿起一颗糖塞进嘴里，一不小心，糖却掉在地上。念心将糖捡起来放在桌上，讨好的望着哥哥，念中看都不看念心一眼。

“念中，念心是你妹妹，你这是什么态度！”